

■书者话书

# 英雄人物,代表民族挺立的高度

——读胡美凤新作《流风》



女作家胡美凤新作《流风》，是一部书写刘半农、刘天华、刘北茂三兄弟的传记文学。十几年前，胡美凤的长篇小说《永久保留地》的研讨会在北京召开时，我参加了。后来她给《人民日报》副刊投稿，主要是写江阴的散文，作为编辑，欣赏她的文字清新有文采。刘氏三杰是江阴的名人，他们家的老宅西横街49号，多年前我去江阴时参观过，至今还有印象。读《流风》，令我感触深刻的有如下三点：

特殊的家庭，特别的家风。一般来说，一个家庭能出一个杰出人才，那就了不得，属凤毛麟角。而刘半农、刘天华、刘北茂三兄弟都成杰，闻名于世，那就太特别了，其中必有奥秘，值得探究。

刘氏三兄弟出身并非旺族，也非殷实之家。

他们的曾祖父刘荣虽然是个读书人，置了一处住宅，也有两个儿子，算中等人家，但小儿子少年时就夭折了，大儿子刘汉虽然成家却未生子，刘荣、刘汉父子又双双死于兵荒马乱，刘家只剩一个年轻寡妇夏氏；夏氏如果改嫁，这一门也就绝了。祖母夏氏没听娘家人改嫁的主意，选择了留守。她去孩子多的穷人家领养了一个5岁的男孩，冬天又从小河冰上拣回一个被遗弃的女婴，组成新的家庭，这样才有了刘氏三兄弟。无疑，夏氏是刘家的大功臣。但不幸的是，祖母夏氏过世后，母亲也病故，三个儿子尚未未成年，小的才8岁；又过4年，父亲也走了，家里还欠下一屁股债，讨债的人堵上门。命运又将刘家逼到困境，立足未稳的刘半农只好一个人拉扯两个弟弟，随后是两个哥哥抚养一个弟弟。就这样的家庭状况，三兄弟能顺顺当当长大成人就阿弥陀佛了，可刘氏三兄弟历经苦难，居然成了三条好汉，江阴三杰，民国人物，各领风骚，名扬天下，创造了人间奇迹。

简单梳理一下：如果没有祖母夏氏一片慈善之心，含辛茹苦地抚养两个与自己没有半点血缘关系的孩子长大成人，再结成夫妻，刘家这一门焉能有后？文脉如何能传承？同样，如果没有刘半农领头的兄弟帮扶，血浓于水，也不可能有三兄弟成才，三星闪耀。祖母夏氏不仅是慈母严父的双重角色，更有博大胸怀。她从姓刘人家中去领养孩子，不用改姓，还让亲生父母经常往来；拣的弃婴，长大后也让她认亲生父母，理解父母丢弃她的苦衷，这样，两个孩子反而多了一份父母之爱，对他们的身心健康、顺利成长都有益处。这不是一般女人能做到的，换了别人，会尽量减少弃子女与亲生父母的联系，甚至会割断他们之间的亲情。夏氏这种视同己出、又不自私的养育之道非常了不起，这样博大的母爱对后代会产生很大的影响。好的家风就是一种财富，而且可以传承，能“富”几代。

当父母双亡后，哥哥刘半农就主动担起家庭重任，抚养兄弟，不管自己多苦多累，都要让弟弟们上学读书，直到成家立业。三弟刘北茂，先是大嫂在家抚养；大嫂随大哥定居上海后，是二嫂接班养育他。两个女人都有自己的家，有自己的儿女，凭什么还要管小叔子，而且还要像自己的儿子那样去照顾他，关爱他？凭的就是老祖母夏氏的榜样力量！大嫂二嫂会想，当年老祖母独自一人把两个非亲非故的孩子尽心竭力地抚养成人，我们拉扯的却是自己男人的亲兄弟，还有什么可说的。几十年后，已77岁高龄的音乐大师刘北茂对他的大侄女眼含热泪深情地说：“你的父亲母亲，我的大哥大嫂，你的二叔二婶，我的二哥二嫂，从小到大待我如子，我都无以回报。”所谓“长兄如父，长嫂如母”的中国传统家风，在刘家得到了充分的发扬。“染于苍则苍，染于黄则黄”。良好的家风传承，刘家三兄弟一个不落下，走进人杰之列，刘家后来也人丁兴旺。

家国情怀是从家开始的。一个没有家庭责任感、没有

家庭担当的人，何以去担起国家重任呢？有人说，家风也是一种民族文化，民族文化是民族文化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作者胡美凤在这方面收集了大量资料，详细地研究了刘家的来龙去脉，理出了一条主线，在“刘半农刘天华刘北茂三兄弟的家国情怀”上，下足功夫，着力把刘家几代人写深写透，写得感人肺腑，传扬一种美德，一种精神。现在，刘家后人又把江阴老宅49号捐给国家，把刘家价值连城的字画、文物也捐献出来，使老宅成了教育千千万万人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这也是优良家风的继承和发扬。

百年历史风云变幻，刘氏三杰人生波澜。刘氏三兄弟生活在一个广阔的历史背景下，从辛亥革命、军阀混战、五四运动、北伐战争，到建设新中国、改革开放，时间跨度达百年之久。从陈独秀、李大钊、鲁迅、蔡元培、钱玄同、胡适等众多的历史人物到桃李满天下，宽度涉及上百人。在这样广阔的历史大舞台上，展现3位主人公的人生历程，故事跌宕起伏，人物鲜活丰满，这需要大量丰富的知识储备，历史的、政治的、经济的，特别是文学的，一样都不能少。

在胡美凤笔下，辛亥革命时，年轻的刘半农在小学任教时就组织了“反满青年团”，为革命谋划，奔走呼号，还同革命党人一起去上海总部领回100条毛瑟枪，组织革命武装。随后投笔从戎，直接参加战斗行列。当刘半农大量创作文学作品和翻译作品时，被主编《新青年》杂志的陈独秀先生发现，约他写稿。他的《我之文学改良观》，与陈独秀、胡适的文章，对推动新文化革命运动起到了独特的作用。刘半农也是五四运动的亲历者，在北大红楼“指挥部中心”与陈独秀、李大钊等共谋大事。陈独秀指示他：“你今天坐守指挥部，哪儿也不要去了。”随后又告诉他：“鲁迅因为在《新青年》上发表《狂人日记》等文章，是当局重点关注对象，下午你最好到鲁迅那里去一趟。”1926年北京发生“三·一八”大惨案，北洋军阀政府向爱国学生开枪，死47人，伤200多人，激起全国的愤怒。鲁迅先生长歌当哭，写下了著名的《纪念刘和珍君》文章。刘半农也愤怒地写了“呜呼三月一十八，北京杀人乱如麻！”的诗篇，猛烈抨击反动政府的滔天罪行，后被谱成曲，在京城四处传唱。

我们看到，在重要的历史节点上，都有刘半农的身影。可以说，刘半农是中国新文化运动一员战将。鲁迅称赞“他活泼，勇敢，很打了几次大仗”，“商量袭击敌人的时候，他还是好伙伴，进行之际，心口并不相应，或者暗暗的给你一刀，他是绝不会的”。刘半农在中国新文化革命运动史上，占有一席之地。

很清楚，刘半农中学都没毕业，自学成才，走上文学创作道路，后积极投身新文化运动，与陈独秀、李大钊、鲁迅、蔡元培、钱玄同、胡适等为伍，为中国新文化运动的发展立下了汗马功劳。在他的思想影响和艺术倡导下，两个兄弟在民族音乐上也各树丰碑。

刘北茂虽然是三兄弟中的最小，但跨越的历史却最长。和两个哥哥相比，他还经历了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新中国建设和改革开放，经历丰富曲折，享年78岁，几乎是两个兄长在世时间的总和。

抗战爆发，北平沦陷，刘北茂先是从北平去了重庆、汉中城固，在西北联合大学教英语；后又奔赴重庆的偏远小镇青木关国立音乐院改教音乐。从这两次大转移，可以看出刘北茂的人品和追求。

刘北茂离开北平前，北平文教界极少数人像周作人那

□蒋元明

样投靠了日本人。当时，日伪教育部长也亲自找刘北茂谈话，看上了他大哥二哥的名人影响力和他本人出色的英语教学，想出重金聘请他。但刘北茂的回答是：“我任教的学校去哪里我就去哪里。”国难当头，不贪图富贵，有操守，决不给大哥二哥丢脸，国格人格皆备。之前，大哥刘半农曾去周作人家，见周家门口挂着日本太阳旗，扭头就走，回到家里气愤地对刘北茂和家人讲，要和周作人“划地而交”。家国情怀，良好的家风，使刘北茂在关键时刻作出了正确的选择。他随后“离开北平，经上海到香港，从香港再辗转多地，历经艰辛到达大后方重庆”。刘北茂是学英语教英语的，在北平时任北平大学等三所学校的英语教师；到汉中城固又在多所高校合并成的西北联合大学教英语，但薪水只能拿七折。

后来，当远在重庆青木关的国立音乐院发来聘书，请刘北茂去教音乐时，他又毫不犹豫“丢下一个铁饭碗，去拣一个讨饭碗”，举家千里去青木关。那时教英语很吃香，音乐却不被重视，待遇也低。刘北茂为何作出这样的选择呢？缘于他从小受二哥刘天华的影响，对音乐也感兴趣，学英语的同时，也学拉二胡，颇有长进。二哥刘天华生前就对朋友讲，小弟北茂“有音乐天分，音乐悟性高”。二哥去世后，大哥刘半农又嘱咐他：“把琴练好，说不定有機會继承二哥的事业。”后经过10年的努力，他不仅二胡拉得好，还有创新，并且创作出《汉江潮》《前进操》《漂泊者之歌》“抗战三部曲”，流传一时，被国立音乐院院长赏识，诚邀去当教授。刘北茂自己讲，“弃文从艺，不是一时的心血来潮，而是对二哥刘天华改进国乐，振兴国乐的继承与发扬”。刘天华精通琵琶、小提琴，特别在二胡上有开创性提升，不仅对乐器进行了改进，更重要的是他创作了10首二胡独奏曲，47首二胡练习曲，结束了二胡没有独奏曲的历史，成为中国民族音乐的一代宗师。刘北茂继承二哥的事业，也成为一代音乐大师。况且，兄弟二人都都是音乐教授，桃李满天下，“这些学生就是种子，学成之后会散播出去，生根、发芽、开花、结果，培养出更多的种子”。(刘北茂语)他们培养了一代又一代的音乐人才，为我国的民族音乐事业作出了不可磨灭的历史贡献。

美凤是小说家，历史在她笔下成了长篇故事，人物成了历史舞台上的角色，因而《流风》引人入胜，故事生动曲折，人物形象鲜明。许多历史我们虽然也了解，但美凤用文学的笔触描绘出来，更有冲击力、感染力。

情满江阴书历史，倾情三杰写人物。写传记文学，离不开两个字，一个是“真”，一个是“情”。没有真实的历史作依托，就没人相信，也没有力量；没有真情实感，也不能打动人，感染人，无法引起读者共鸣。作者对故乡一往情深，江阴的前世今生，5000年历史，“忠义之邦”，一草一木，地灵人杰，美凤如数家珍；她为江阴出了刘氏三杰而自豪，也为与刘氏三兄弟为邻而荣耀，因而倾情书写他们艰难曲折的人生历程和辉煌灿烂的历史贡献。特别是写到刘天华、刘半农之死，更是情不自禁，令人落泪。刘天华事业正如鲜花盛开、38岁大好年华时却突然凋谢；没过3年，名满文坛的44岁的刘半农也意外倒下，如同读三国，读到五丈原，将星陨落，“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这一千古绝唱，用在刘天华、刘半农身上，也很合适。

刘半农、刘天华英年早逝，在当时的文坛、教育界、音乐界引起了巨大反响。刘半农的追悼会在北大二院大礼堂隆重举行，有500多人参加，挽联300多件，花圈200多个。全国各地报刊纷纷发表文章和消息，几十位名流写了悼念文章，其中鲁迅先生的《忆刘半农君》，至今读来依然令人扼腕。刘半农、刘天华兄弟安葬于北京香山玉皇顶，当时，除安排的几百人送葬外，“主动自发前往送葬，敬献花圈者，络绎不绝”。如今，香山玉皇顶刘氏兄弟之墓，已成北京一道风景。

民族英雄、杰出人物，是一个民族的脊梁，他们代表一个民族挺立的高度。如今，历史名人传记开始盛行。《流风》一书写三人，还个个都写得丰满鲜活，而且三人互相辉映，相得益彰，这是很难得的。

刘北茂离开北平前，北平文教界极少数人像周作人那



# 马慧聪的诗与文事

□肖云儒

们，那就是诗。诗与艺术视自然有生命，不正是通过让物化的世界说话唱歌起舞，来同物化作斗争吗？霍克海默不是也说，真正的艺术是人类对彼岸渴望最后的保存者吗？

待进入了他的诗歌世界，你立即会看到和生活中完全不同的另一个马慧聪。他从身不由己的奔忙者，涅槃为思想者，领悟者，在性灵和哲思的天空孤独地行吟。本真的书写，直觉的意象；意外的联想，奇诡的呈现；以超象表达的具象，用艰涩表达的睿智，都在“结结巴巴”中不断地给予我们审美惊喜。

他对于乡土、大地，对于地上生长的一切，有着来自生命本体的爱恋。他不仅在诗中让物“人化”，让物质世界生命化、心灵化，同时致力于让人“物化”，让诗人的生命“活”进大自然，将诗人的精神自我深植于树花虫鱼。“草中有我，虫中有我/你的身体里也有我”，生命和诗情便这样双向植入、双向生长。

请看《稻草人》：我浑身长满了野草/痛苦不堪。玻璃般的野草/我拔不下来

请看《蝴蝶兰》：我知道一些凄美的东西/终究要融入泥土/又去在泥土里盛开

请看《两只天鹅》：两只天鹅，依偎在安静的世界里/我一直期盼的鸟鸣没有到来/或许他们没有见过高耸的蓝/一出生就爱上了铁做的笼

物被拟人化了，有了人的感知；人又“拟物化”了，钻进物象之中成为了物的精灵。

诗人把情怀种在土地中，而脑袋始终扬起，朝着地上的天空，朝着地外的宇宙。马慧聪有时心骛八荒，遥感星球，以诗美表达他恒久的思考。如果说他善于将地上之物“人化”，对他宇宙的审美则倾心于追求“羽化”。惟有“羽化”，飞翔起来，才能倾吐他心中和宇宙相融汇的那个宏大世界。还别说，有时真的很到位。有的人爱写一花一木，一人一景。有的人爱写天空大地，或者社会历史。有的人则将

一花一木与宇宙生命溶接起来，拓出一个硕大无比的情境，在“一叶一世界”的禅境之中心驰神往。慧聪属于后者。

进入这个格局，也便进入了哲学。《浮生·地球篇》写得真好。诗人发现了“世界不是方，也不是圆/是悬浮”。生命从不确定中繁衍而生，时光一粒一粒逝于隧道之中。他像屈原那样神游太空，看到在燃烧中枯竭的太阳，千疮百孔的大气层，以及星空深处漫无边际的黑洞。诗人变成了掏空地球的蚊群中的一员，而找不到了自我。当“人与自然的斗争成为传说/而自然与人的战争/才刚刚上演”，诗人决定临阵倒戈，放生猫狗，敲碎花盆，砸开动物园，将被人类囚禁的生命移植回广阔的大地……悲催的倾诉，深虑的思考和汪洋恣肆的呐喊，在诗行中鼓点般地敲响，常常无所形指却又无一意指。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而自然原本又正是自然而然地生存。

慧聪遥感着浮生于宇宙中的地球，将自己的生命植入到这个大天地之中，在诗人之灵和哲人之思的相互点燃中，妙不可言的句子便长风流云般在笔下出现。

在极度具象与极度抽象之间自由出入，对年轻的诗人们谈何容易。慧聪尝试着，以自己从土地深处走出来的人生底座，将浓郁的童年记忆和活跃的青春思考、生命追问融结为一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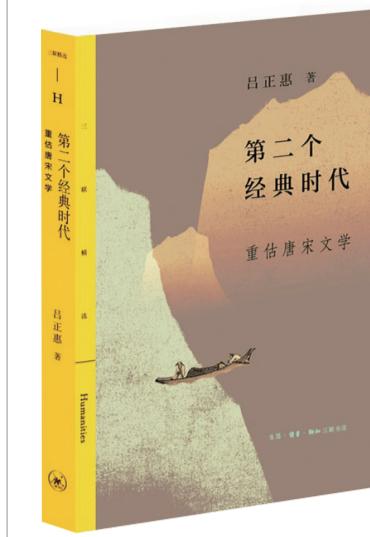
牵牛花是他童年“鼓捣”出来的一朵朵彩色的梦，大白菜则是成年后家常的日子，“那年秋天/院子里长出一地大白菜/我的牵牛花/戛然而止”，在家常话语中深藏生命寓言。而在《爱上垃圾》中，“果皮/纸/食品袋/玻璃等/混合在一起，如此熟悉/所有垃圾的原型/变得珍贵，无比/我感觉我拎着一些/破旧的自己，日复一日/又年复一年”。这里，诗人通过意指作用，对能指和所指作了远距离的衔接。寓象是那样土得掉渣，而寓意却直指人生哲理的深处。

慧聪还会忙碌地奔波下去，更会清醒地深虑地写下去，在人生的冲突中走自己的路。

■新书品荐

特约撰稿：李林荣

《第二个经典时代：重估唐宋文学》，吕正惠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9年6月出版



“40后”的吕正惠先生，属于台湾战后出生的一代人中坚定的统派。他1948年生于台湾嘉义，先后在台湾清华大学和淡江大学任中文系教授，对古典文学和台湾当代文学都颇有研究，相关著作甚丰，仅近年在大陆出版的就有《战后台湾文学经验》《抒情传统与政治现实》《诗圣杜甫》等多种。这本新出的《第二个经典时代：重估唐宋文学》，是他关于古典诗文的一系列新论新见的合集。尽管书名副题标称的只是“唐宋文学”，书中有些篇目的论述范围其实也已覆盖、延伸到了整个古典文学。

而书前接连两篇序论，“中国文化的第二个经典时代”和“中华文化的再生与全球”，更将视野向全球史和当代世界格局拓展。以西晋灭亡不到300年，就有隋唐恢复大一统的局面，和西罗马帝国崩溃后出现长达1000年的衰落，两相对比，突出中华文明浴火重生、文脉不断的特质。尤其是隋唐和两宋承接两汉的史实，完全不同于近代西方文明和古希腊罗马文明中隔千年断流，仅在霸权话语的刻意包装下才“一脉相承”的假象。因此，对于中华文明自身历史逻辑和精神内涵的叙述和阐发，也必须由中国人自己来主导。惟有这样，伴随中国的和平崛起，中国文化“和为贵”的精神特征和追求互利共存的理想境界，才能得到清晰深切的论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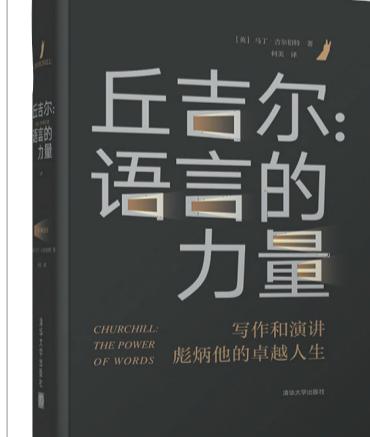
正是在这样的思考前提下，作者把唐宋定成了继先秦之后，为中华文明提供第二批文化经典的辉煌时代。对此，书中三辑共18篇论文，都有个案举证和局部支撑的作用。

第一辑中的《韩愈·师说》在文化史上的意义，从北宋文人所接受的影响出发，推证韩愈的《师说》与《原道》类似，具有推陈廓清、打破门阀士族垄断之功，确立了由庶族士人担当起师道学统的理据。《宋词的再评价》一文，力排众议，从当代各种版本中国文学史著的通论定见潮流而上，一路澄清王国维、胡适、陈独秀等人有关“文体递变”和把宋诗归为士大夫文学、把宋词归为平民文学的观点，表明宋诗不但在总体成就上不逊于宋词，而且在取材和形式上也都比宋词更加宏富丰富。

第二辑7篇文章聚焦探究唐诗。《论李白诗歌的两大特质》对李白现存诗作中近四分之一为拟古体，而且诗中文字多浅白、意象多简明的情形，给予了关联其家族出身的阐释。《白居易的“中隐”观及其矛盾》针对白居易晚年退居洛阳后，日益严重且最终也未能克服的诗艺退化和心态颓废症候，做了深刻解剖。

第三辑里的《南宋诗论与江西诗派》《中国文学史上的元好问》《王士禛、沈德潜“辨体”论之比较》等各篇，以及附录所收的缅怀傅璇宗先生学术业绩、品析叶嘉莹先生诗作、自陈作者中国文化情怀的四文，视点自唐宋时代下移，及至宋金明清和当代，但关切依然在唐宋时代的经典文体和经典风度，义理、考据与辞章并置，重估之新意和向古之幽情迭现，读来同样耐人寻味。

《丘吉尔：语言的力量》，[英]马丁·吉尔伯特著，何美译，清华大学出版社2019年6月出版



温斯顿·斯宾塞·丘吉尔(1874—1965)，是上世纪四五十年代英国以至世界政坛上的耀眼明星，但他身后备受世人关注之处，却似乎是由1953年获诺贝尔文学奖而来的文名。与在他之前和之后的各位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不同，丘吉尔获诺贝尔文学奖，不仅是靠写作方面的成就，更凭借了演讲方面的表现。

按照瑞典文学院公布的说法，丘吉尔获奖是“由于他在历史和传记描绘方面的精湛造诣以及捍卫人类崇高价值观的杰出演讲”。甚至在当年颁奖现场的评委会致词中，对丘吉尔演讲的褒扬，明显超过了对他写作的肯定：“丘吉尔成熟的演说，目的敏捷准确，内容壮观动人，犹如一股铸造历史纪实的力。……丘吉尔在自由和人性尊严的关键时刻滔滔不绝的演说，却另有一番动人心魄的魔力。也许他自己正是以这伟大的演说，建立了永垂不朽的丰碑。”

这样的赞词，当然可以理解成人们对一位在二战艰难岁月里以热切言辞鼓舞过民众的政治人物深怀感激的情绪投射。不过同时也说明，丘吉尔的文学成就，确实不是体现在一般意义的文本写作中，而是贯穿在文本和口头两种形式的语言表达中。在这个意义上，“语言的力量”正可以概括丘吉尔“写”与“说”并行的特别成就。

这本《丘吉尔：语言的力量》，译自专事丘吉尔传记写作的英国作家马丁·吉尔伯特2012年出版的一部导读版丘吉尔作品选。中文版全书48万余